



# 2015「台灣金點新秀設計獎」報名簡章

主辦：經濟部工業局 | 執行：台灣創意設計中心

## 設計界的明日之星！雙向結合，全面提升！

為激發國內新秀發揮創意，協助年輕學子邁向國際設計平台，將於歷史悠久及享有國際信譽之「新一代設計展」展會中辦理「金點新秀設計獎」，展+獎，皆由台灣創意設計中心執行，雙向結合各項資源整合，完善推動整體品牌形象，全面提升獎項榮耀地位。

## 每個人，只有一次競逐此獎項的機會！

徵集來自當年度實力堅強的新秀設計師迎戰交鋒，只有最優秀的作品有機會贏得獎項。

## 參賽

### 全面推動設計美學 - 參加「金點新秀設計獎」無須繳交報名費用。

需同時符合下列兩項資格者，均可報名參賽

1. 國內設計相關科系之大專院校 2015 年度應屆畢業生。
2. 作品於「2015 第 34 屆新一代設計展」展出者。

## 參賽類別與項目

您可選擇報名以下七類參賽(附屬項目供參考)。

產品設計類	生活用品 / 家居設備+ 家具 衛浴 照明 餐具 / 電子資訊+ 3C 通訊影音 / 運輸工具 / 救生+急救裝備 醫療器材 / 嬰幼兒用品等及其他。
工藝設計類	陶瓷 / 雕塑 / 木工 / 金屬 / 纖維 / 竹材 / 工藝材料等及其他。
包裝設計類	工業包裝 / 商品包裝+ 產品包裝 成衣服飾包裝 健康醫療器材包裝 藥品包裝 家電包裝 食品包裝 禮贈品包裝等及其他。
空間設計類	住宅設計+ 廚房 室內空間 / 公共空間 / 展覽會+ 商展 櫥窗 / 商店 / 旅館 / 餐廳 / 工作場所等及其他。
時尚設計類	時裝 / 劇裝 / 飾品 / 珠寶 / 染織 / 鞋類 / 配件等及其他。
視覺傳達設計類	識別系統+ 標誌 企業識別 活動識別 環境指標 / 平面媒體+ 形象 海報 字體 書籍 雜誌 報紙 手冊等及其他。
數位多媒體設計類	數位媒體 / 動態廣告 / 遊戲美學 / 應用軟體 / 電腦軟體 / 數位遊戲 / 數位出版等及其他。

## 讓好作品被看見

參賽者可以個人或團體方式報名，參賽件數不限亦可跨類別報名。

## 參賽方式

分為初選、決選共兩階段執行評選作業，如下

1. 初選：網路報名，以 e 化平台進行收件及評選。

※當您進入登入頁面(<http://www.yodex.com.tw/>)並完成帳號註冊後，請分別為每件參賽作品填寫報名表，並請確保您的參賽資料填寫完整並包含所需作品資訊。

2. 決選：實體作品，於「新一代設計展」進行現場評選。

※進入決選的作品將獲得「新秀入圍獎」標示牌，請放置於「新一代設計展」現場入圍決選作品右側以利辨識，並請入圍者準備 3 分鐘的作品介紹，評審委員團將至現場進行評分，如針對作品提問，參賽者可現場做答覆說明。

## 競賽時程規劃

請遵循以下時程，如有異動請以官網公告為主。(以下時程為暫定)

階段	活動	日期
初選	網路報名	3 月 2 日至 4 月 1 日 23:59 分截止 ※含線上修改作品資料截止。(暫定)
	★初選	4 月 15 日 (星期三)
	公布入圍決選名單	4 月 24 日 (星期五)
決選	領取入圍決選標示牌	4 月 30 日 (星期四)
	★決選	5 月 1 日 (星期五)
	頒獎典禮	5 月 3 日 (星期日)
	獲獎者領取相關文件	5 月 4 日 (星期一)

## 評選委員會

聘請各類別具公正客觀及設計相關領域之專家擔任。

## 評選機制

初選：依據網路報名參賽資料，評選出入圍決選之「新秀入圍獎」作品。

決選：依據入圍決選之「新秀入圍獎」實體作品，評選出獎項。

## 評選標準

將參照「金點」辦理獎項之審核機制、評選經驗，及評分標準，評選出最有創意的作品。

整合：設計目的開發、社會環境、節能減碳與環保生態

創新：創意發想、材質或使用技術具原創性

功能：具人因工程、安全性及通用性操作

美感：造型及色彩應用之適當性與特色

傳達：對目標族群能有效傳達主題內涵與表現目的

## 獲得榮耀

年度最佳新秀設計獎：新秀設計師夢寐以求的頂級獎項。

金點新秀設計獎：給予傑出的優秀設計高度肯定與表揚。

新秀入圍獎：具卓越且表現出色的好作品。

大師指定獎：設計界重量級知名大師親自推薦。

企業贊助獎：符合冠名企業精神之獎項。

## 頒發獎項

年度最佳新秀設計獎：各類別 1 名，每名頒發獎金新臺幣 100,000 元及獎狀 1 紙。

金點新秀設計獎：各類別若干名，每名頒發獎金新臺幣 20,000 元及獎狀 1 紙。

新秀入圍獎：各類別若干名，獎狀 1 紙。

大師指定獎：若干名，每名頒發獎狀 1 紙。

企業贊助獎：若干名，每名頒發獎金及獎狀 1 紙。

※得獎名次及數量將視參賽作品質與量以調整。

## 感謝

為感謝教育界老師的指導辛勞，帶領新秀設計師發揮創意提升整體美學，將頒予獲得「年度最佳新秀設計獎」及「金點新秀設計獎」作品之指導老師感謝狀 1 紙，特此感謝。

## 宣傳曝光

我們將積極在各項廣宣活動中推廣「金點新秀設計獎」，確保本獎項可獲得國內、外媒體的大量關注，於報章雜誌、電子媒體等均會針對獲獎作品進行刊登報導。此外，所有獲獎者的資料與獲獎作品將在「新一代設計展」官網展示，並同步於「金點設計獎」、「設計波酷網」等官網發布訊息，獲獎者可在自己的網站、臉書上增加獲獎資訊。

## 注意事項

### 關於參賽者

1. 參加競賽作品應為自行創作之作品，如經查獲抄襲或仿冒等情事，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如因此致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受有損害者(包含但不限於名譽或間接損害)，參賽者應立刻出面解決，並負擔賠償責任。
2. 參賽者須配合提供其創作之詳細資料，並同意主辦單位得為其作品攝錄影，作為日後公開報導與展示之用。
3. 為維護參賽者之智慧財產權，建議參賽前先申請專利。
4. 參賽者應尊重主辦單位之評審結果，不得異議。
5. 評審過程係採匿名方式進行，除報名表外參賽者不得在作品以任何形式或記號，顯示如參賽者姓名、學校名稱等或其他可資辨認參賽者身分之資訊，不合乎此規定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資格。
6. 如經查證不符合參賽資格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報名資格。
7. 凡參加報名者，視為已充分瞭解本辦法各項條款並同意完全遵守各項規定。

### 關於得獎者

1. 在公告得獎三年內，獲獎者及其作品應配合參加相關展示活動。
2. 得獎者應依本國稅法規定課稅。(台灣地區參賽者扣除 10%所得稅)。
3. 若本獎賽後續增設贊助廠商特別獎，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權為原創者所有，惟贊助廠商可就贊助廠商特別獎得獎作品之所有權及智慧財產權轉讓或授權事宜享有優先議約權。得獎者於得獎後一年內如欲將得獎作品之所有權或智慧財產權讓與或授權予第三人者，須事前通知贊助廠商。
4. 團體報名之所有成員，須於事先自行分配各成員之權責及分工，如指定代表人、獎金領取與分配方式等，主辦單位不涉入。

### 關於獲獎資格取消

1. 獲獎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抄襲或冒用他人作品或違反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法令，具有具體事證且經評審團過半決議認有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專利權之虞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及獎狀。如因此致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受第三人主張而受有損害者(包含但不限於名譽或間接損害)，獲獎人應立刻出面解決，並負擔賠償責任。
2. 獲獎作品其後續商品化及行銷行為有損大賽精神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及獎狀。

### 關於報名資料之處理

1. 為獎賽業務所需及設計推廣等目的，執行單位須蒐集參賽者之個人資料，凡報名參賽者，視為同意執行單位於前述目的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個資。
2. 參賽者應同意執行單位運用獲選作品之圖片與說明文字等資料，製作推廣本獎賽效益所需之相關文宣、報導、展覽等。
3. 注意事項尚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有隨時調整本辦法內容之權利。

### 聯絡方式

 <b>YOUNG PIN DESIGN AWARD</b>	2015 台灣金點新秀設計獎 聯絡窗口
	台灣創意設計中心 設計推廣組 地址：台北市 11072 信義區光復南路 133 號 網站： <a href="http://www.yodex.com.tw">http://www.yodex.com.tw</a> <a href="http://www.goldenpin.org.tw">http://www.goldenpin.org.tw</a> <a href="http://www.boco.com.tw">http://www.boco.com.tw</a>
	電話：02-2745-8199 分機 336 周小姐、分機 337 陳小姐 E-mail： <a href="mailto:youngpin@tdc.org.tw">youngpin@tdc.org.tw</a>